

鎮庫支票掛失止付申請書

發出日期：_____

發文編號：_____ 字第 _____ 號

附 件：_____ 份

雲林縣北港鎮公所財政課	
收到日期	
收件編號	

茲遺失下列市庫支票，依照規定覓具保證人，向貴所申請掛失止付，倘有虛偽情事發生損害或糾紛，均由保證人與申請人負擔連帶賠償責任，並放棄先訴抗辯權，請查照辦理。

此 致

雲林縣北港鎮公所

申 請 人：	(簽 章)
地 址：	
身份證號碼：	號
保 證 人：	(簽 章)
地 址：	
身份證號碼：	號
職業及職稱：	
商號名稱：	(簽 章)
地 址：	
資 本 額：	
營業執照字號：	字第 _____ 號
電話號碼：	

原 支 票 記 載 事 項

簽發日期		號 碼		指定之兌付銀行	
受款人	姓名或名稱				
	地 址				
金 額 (中文大寫)			NT\$		
支 票 遺 失 情 形：					
遺失日期	年	月	日		
原因及經過：					
對 保：					

附 註：共二聯，申請人存查一聯，送財政課一聯